

最新社区低保提升计划方案 社区低保核查计划方案(优秀5篇)

方案可以帮助我们规划未来的发展方向，明确目标的具体内容和实现路径。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给大家介绍的方案范文的相关内容，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社区低保提升计划方案篇一

20--年--社区居民委员会在--街道办事处党工委的大力支持下，在社区全体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下顺利、的完成了工作任务。为使20--年的工作能够更加顺利的开展，使工作进一步系统化、具体化，结合本社区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工作计划如下：

- 1、拥军优属工作：在春节、八一、七一、十一等节日对社区内军烈属做好走访慰问工作，有工作记录，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并广泛开展拥军优属的宣传工作。
- 2、殡葬管理工作：在社区内大力宣传《殡葬管理法》，使社区居民进一步了解殡葬管理方面的知识，做到本社区的汉族群众丧葬火化率达到100%。按时上报报表。
- 3、对社区内残疾人做到底数清楚、档案齐全，定期组织他们参加各类文化、文艺活动。做到经常性的走访，切实解决他们的生活困难。
- 4、做好社区老龄委的工作，积极开展多种开展多种多样的文化体育活动，丰富社区老年人的业余文化生活。掌握社区老龄人口的基本情况，做好《老年优惠证》、《老年优待证》的收集、整理、发放工作。

5、每月按时参加街政例会，按时上报各类报表、计划、总结、简报，及时传达有关文件精神。起到居民与政府间的桥梁与纽带作用。

6、召开两次居民代表大会。每半年召开一次社区联席会议，会议有计划、有通知、有记录、有总结，做到档案规范，资料齐全。制定社区委员会、每周例会及每月学习制度，并有详细的记录。

7、每月按时向办事处主管领导汇报当月工作情况。

社区低保提升计划方案篇二

做好民政工作对维护社区稳定，构建和谐社区，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具有重大意义。2011年，社区民政工作将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民生工作为重点，完善社区管理体制，健全服务体系，切实加快社区民政工作进程。现将2011年江苏东路社区民政工作计划如下：

一、总体思路

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民生工作为重点，完善社区管理体制，健全服务体系，发展福利服务，推进社区救助服务，深化社区建设工作，推动和谐社区建设。

二、具体措施

1. 以人为本，切实解决民生问题

在“民生年”里，进一步把了解社情民意解决困难群众热点、难点问题作为民政工作的主要任务，始终把群众的冷暖放在心上，认真贯彻落实民政政策，增强为居民服务的意识和责任感。脚踏实地地为低保户、低收入家庭、生活困难人员、残疾人等困难群体服务，做好低保、社会救助、残协等社会

救助工作，切实保障社区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努力实现社区救助工作的规范化。

2. 增强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做好社会性服务工作

加大对社区老年人、优抚对象、未成年人、流浪乞讨人员的日常服务和管理工作，在抓好常规性工作的同时，努力创新，例如：老龄工作在居家养老服务上力求有新的突破；关心下一代工作中在社区流动人口子女教育上力求取得经验和成效。

3. 依法行政，规范管理

在社区建设、区划等工作中，严格按政策办事，规范门牌号管理、社团管理等各项工作，使其良性循环，健康发展。

4. 立足本职，强化措施，确保社区民政工作的落实

做好民政工作，重在落实，贵在实施。社区民政工作人员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职业意识和服务意识，创新思路，转变思想和工作作风，促进民政工作创新发展。一是要加强学习，提高认识，坚定信心；二是要凝聚力量，努力把社区各方面的力量和资源凝聚起来，加强与居民的联系和交流。

5. 强化工作手段，为民政工作提供制度和措施保障健全和完善责任制，把各项工作量化，细化，做到责任分工，职责明确，奖罚分明，确保社区民政重点工作整体推进。

6. 按时参加街道民政工作例会，及时上报信息、报表等工作材料，积极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会议、培训和活动，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常规和临时交办的工作任务。

7. 规范民政各项工作档案，加强日常档案管理。做到规范、科学、完整。

社区低保提升计划方案篇三

1. 全镇城市低保分类施保标准按四个档次执行：

第一档，城市低保对象中的重残人员（指持有xxx第二代残疾人证，且残疾等级为一级、二级的残疾人）和三级智力、精神残疾以及重病患者，每月增发191元特殊困难补助金。

第二档，城市低保对象中的老年人（年满60周岁）、在校学生（不含研究生），每月增发127元特殊困难补助金。

第三档，城市低保对象中的单亲家庭成员，每月增发96元特殊困难补助金。

第四档，城市低保对象中的非重度残疾人，按每月70元的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 全镇农村低保分类施保标准按四个档次执行：

第一档，农村低保对象中的重残人员（指持有xxx第二代残疾人证，且残疾等级为一级、二级的残疾人）和三级智力、精神残疾以及重病患者，每月增发114元特殊困难补助金。

第二档，农村低保对象中的老年人（年满60周岁）、在校学生（不含研究生），每月增发76元特殊困难补助金。

第三档，农村低保对象中的单亲家庭成员、独生子女家庭成员，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纯女户家庭成员和失地农村家庭成员家庭成员，每月增发57元特殊困难补助金。

第四档，农村低保对象中的非重度残疾人，按每月70元的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全镇城乡低保分类施保遵循“不累加”和“就高”的原则，

分类施保金按照相应城乡低保标准及对应比例核算后取整（核算结果含小数的均只入不舍）。

社区低保提升计划方案篇四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及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城乡低保制度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中的政策性兜底保障功能作用，根据《省民政厅 省财政厅 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2022年城乡低保年度核查的通知》（黔民发〔2022〕1号）、《遵义市民政局 遵义市财政局 遵义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遵义市2022年城乡低保年度核查工作方案》的通知（遵市民政通〔2022〕10号）及（务民通〔2022〕8号）的要求，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xxx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xxxxxxx“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央、省、市、县有关工作会议要求，紧紧围绕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目标任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坚持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的原则，扎实开展城乡低保年度核查，切实做到。

二、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城乡低保工作的组织领导，保障提标核查工作有力开展，镇人民政府成立城乡低保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社会事务办，由王飞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陈超负责日常事务工作。

三、工作任务

社区低保提升计划方案篇五

一、指导思想

二、年审对象

**年元月已获得城市低保和农村低保的家庭和人员。

三、工作步骤

（一）宣传组织阶段（6月17日—6月30日）。

1、细化工作方案。各镇（街、开发区）及所辖村（居）要按照全区开展城乡低保年度审核工作的统一部署和工作要求，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明确经办人员，强化工作措施，确保工作落实。

2、开展宣传活动。各镇（街、开发区）要加大对城乡低保年度审核工作的宣传力度，在主要道口、公示栏等位置悬挂横幅或张贴标语，宣传城乡低保相关政策，并及时向区低保主管机构报告工作进展。